第六师五家渠市2022年度县域商业体系

建设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为深入贯彻落实商务部等17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商流通发〔2021〕99号）精 神，加快推动六师五家渠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更好发挥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和带动作用，师市商务局结合实际制定了《第六师2022年度五家渠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申报指南》），请各单位遵照执行：

一、支持方向和标准

（一）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类项目

1.支持方向。以人口相对聚集的团场为重点，支持升级改造一批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等，完善冷藏、陈列、打包、结算、食品加工等设施设备。鼓励连锁商贸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平台等下沉连队，加强数字赋能，发展连锁经营和电子商务，拓展消费新业态新场景，打造团场商业集聚区。

2.支持标准。按照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30%给予资金支持，每个团（镇）商贸中心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450万元。

3.功能标准。提供果蔬肉蛋奶、食品、洗护用品、日用百货等商品零售，满足乡村居民日常、实用型消费；提供生活缴费、邮件快递代收代投等服务；为当地农产品提供代收、代卖服务，商贸中心经营面积在500-1000㎡左右。

（二）完善师团连三级物流配送体系类项目

1.支持方向。建设改造一批师市级物流配送中心和团（镇）快递物流站点，完善仓储、分拣、包装、装卸、运输、配送等设施，增强对乡村的辐射能力。整合县域邮政、供销、快递、商贸等物流资源，发挥连锁商贸流通企业自建物流优势，开展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等物流快递共同配送服务，降低物流成本。

2.支持标准。以项目为单位，按照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资金支持，师市级物流配送中心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450万元，（团）镇快递物流站点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万元。

3.功能标准。提供物流快递的仓储、分拣、中转、配送等服务，配送至县域和团场、连队。开展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等物流快递共同配送服务功能。师市级物流配送中心经营面积在500-1000㎡左右，团（镇）快递物流站点经营面积在30㎡左右。

（三）改善优化县域消费渠道类项目

1.支持方向。引导大型流通企业下沉供应链，布局一批县域前置仓、物流仓储等设施，提供直供直销、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库存管理等服务，让农民直购好产品、新产品。鼓励本地商贸流通企业组建联合采购平台，加大团场商品投放力度。发展购物、餐饮、亲子、娱乐、农资等多种业态，承接职工群众下乡和进城消费。

2.支持标准。以项目为单位，按照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资金支持，对单个企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450万元。

3.功能标准。实现对市区和一定范围的县域、团场、连队村提供批发、零售或配送服务；提供果蔬肉蛋奶、食品、日化、家居、小家电、小百货等商品批发，满足居民多元消费需求。县域前置仓面积不小于500㎡，团（镇）配送点经营面积在50㎡左右。

（四）增强农村产品上行动能类项目

1.支持方向。引导商贸、电商、快递、物流企业围绕农产品上行，建设农产品交易市场或集散分拨中心，配备分拣、预冷、初加工、配送等商品化处理设施，加强标准和品牌应用，提高农产品商品转化率。整合现有团场电子商务服务网点，统筹产品开发、设计、营销、品牌等服务，拓宽农产品上行渠道，提高团场电子商务应用水平。

2.支持标准。以项目为单位，按照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450万元。

3.功能标准。涵盖加工、运输、储存、销售等环节，实现对市区和一定范围的县域、乡村提供批发、零售或配送服务。具有商品化处理功能的产地集配中心功能（初加工点、农产品分等分级、预冷仓储、包装等服务），经营面积在2000㎡以上。

（五）提升生活服务供给质量。

1.支持方向。引导邮政、供销、电商、商贸流通企业从传统批发、零售向综合性服务转变，整合购物、订餐、家政、职介、租赁、同城配送等服务，提高社区、连队生活服务的便捷性和服务质量。引导商贸流通、电子商务、生活服务与现代农业、乡村旅游、加工制造等特色产业跨界融合，增强服务业推动生产、促进流通、扩大消费的功能。

2.支持标准。以项目为单位，按照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450万元。

3.功能标准。提供果蔬肉蛋奶、食品、洗护用品、日用百货等商品零售，满足乡村居民日常、实用型消费。提供生活缴费、邮件快递代收代投等服务，为当地农产品提供代收、代卖服务。

二、项目支持要求

对市场主导投资项目，按照“先建后补”原则给予补助，实际投入金额以第三方机构审核认定为准。对政府主导投资项目，情况确实特殊的，按照“一事一议”方式自主研究确定支持标准。项目总投资额不包括办公、接待、租金、差旅等间接开支。经评审合格的项目统一纳入备选支持项目库，对提前完成的项目给予优先支持。县域商业补助资金不得用于项目征地拆迁、活动补助、物流补贴、楼堂馆所建设，不得用于支付罚款、捐款、赞助、投资、偿还债务以及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和项目工作经费。对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一经查实将悉数追回已拨付资金，如存在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项目申报条件

（一）参与第六师五家渠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且建设投资内容符合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支持方向的市场主体均可申报。

（二）申报财政补贴的项目建设期限原则上为1年，2023年6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验收。

（三）项目申报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信用良好，无违法违规使用财政资金的记录，无重大民事、经济纠纷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无重大警告警示信息。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责任事故，未发生逃废债务、拖欠缴纳税款和社保基金等失信行为。

（四）已获得过各级财政支持过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杜绝同一项目重复申报、多头申报，重复支持。

四、项目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报。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向所在辖区属地单位提交项目申请，属地单位经核查后，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签署审核意见后报师市商务局。

（二）项目审核。师市商务局收到项目申报表后，牵头组织师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进行评审，对符合条件的纳入备选项目库，对入库项目按照择优原则予以认定支持。

（三）项目执行。对纳入支持的项目，项目实施单位每月定期向师市商务局反馈项目进展情况，师市商务局不定期开展项目日常督导和监督检查。

（四）项目验收。项目全部验收合格且拨付资金后，师市商务局会同师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将项目实施情况、资金拨付情况以正式文件报兵团三部门备案，并接受兵团三部门（或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重点项目进行抽查复验。

五、申报材料清单

申报材料一式4份（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按序排列，编写目录和页码，封面需列明项目申报方向、项目名称、单位名称），按如下顺序列出目录并装订成册：

（一）项目申请表。

（二）项目申报单位承诺书。

（三）项目单位简介。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营业执照、相关行业从业资质等有关材料，所提供各类复印件、佐证文件等均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四）项目建设方案。

1.包括项目名称、建设方向、建设性质（新建或改建）、实施建设地址、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规划设计图和规划效果图等。

2.项目目前开展情况。建设现状至少提供外观全景图、正面左右侧面图、内部建设图、设施设备图、施工现场图等图片，图片下方需要配文字说明。

3.项目新增有效投资总额佐证材料。包括项目建设期内完成投资的相关佐证材料（第三方审计出具）。

4.项目建设预期取得的成效。包括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约束性指标建设成效。

联系人：魏亮亮，联系电话：15981784724。

附件：1.2022年度第六师五家渠市县域商业建设项目申报表

2.2022年度第六师五家渠市县域商业建设项目

申报承诺书

师市商务局

2023年4月13日

附件1

2022年度第六师五家渠市县域商业建设项目申报表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注册时间 |  |
| 企业地址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企业性质 |  | 法定代表人 |  |
| 所属行业 |  | 员工人数 |  |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二、企业总体情况 |
|   |
| 三、申报项目类型 |
| 1.团镇商贸中心□2.大中型超市□3.集贸市场□4.师级物流配送中心□5.团镇物流快递站点□6.其他□，请填写项目类型  |
| 四、申报项目简介 |
| 项目名称、实施情况、解决的关键问题、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及其他必要事项 |  |
| 五、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 项目投资总额及构成（万元） | 合计 |  |
| 基础设施建设费用 |  |
| 设备购置费用 |  |
| 其他费用 |  |
| 申请支持金额（万元） |  |
| 项目所在属地单位推荐意见： 第XX师团场、镇、园区（盖章） 年 月 日 | 项目所在师市商务局推荐意见： 第XX师商务局（盖章） 年 月 日  | 项目所在师市农业农村局推荐意见： 第XX师农业农村局（盖章） 年 月 日  | 项目所在师市财政局推荐意见：  第XX师财政局（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2022年度第六师五家渠市县域商业建设项目

申报承诺书

在此次申报 项目，我单位对项目申报和项目实施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次项目所提供的所有材料内容真实、合法、准确、

完整，对因申报材料不真实、不合法、不准确、不完整所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并全额退还政策补助资金；

二、项目申报和实施管理严格按照相关的文件及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建立项目管理责任制和相应的财务制度；

三、本项目责任单位近三年无涉税违法行为，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无拖欠民工工资的行为；

四、以上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财务负责人（签字）：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